

# 新时代江苏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联席会 专 报

2024 年第 2 期（总第 32 期）

新时代江苏产业工人队伍  
建设改革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6 日

## 泗洪县精心打造“看得见”的产改品牌

泗洪县为了破解产改工作千头万绪困局，按照“把产改任务变成项目，把产改项目做成品牌”两“把”钥匙抓产改的工作理念，着力推动产改品牌化建设，培育了“扣好职业第一粒扣子”“产改轻骑兵”“社会组织助力产改”等 30 多个有影响的产改品牌，有力地推动了产改任务落细落实。

### 一、坚持从“小切口”入手，做好产改“大文章”

务求切口更准。泗洪县产改品牌化建设坚持走群众路线，找准工会工作的切入点、着力点，采取“小切口、微活动、实举措”，推动产改工作深入开展。

坚持措施更实。充分整合资源，通过创建“工派服务队”等载体，吸纳工会积极分子、劳动模范积极参与，组建了 15 支总人数 220 余人的思政讲师、技术骨干、文艺人才等多结构“产

改轻骑兵”队伍。按照“职工喜闻乐见，不增企业负担”的原则，精准捕捉企业时间缝隙，组织“产改轻骑兵”团队有序走进136家产改试点企业，举办“企业驻唱歌手团”“殷勇（全国劳模）说产改”“顾煜（民间发明家）助发明”等140余场实践活动，受益职工1.8万人次，该举措赢得企业和职工的欢迎支持，产改工作更接地气、更具烟火气。

促进清单更清。围绕政治上保证、制度上落实、素质上提高、权益上维护四个方面，对照21家产改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职责和企业主体责任，坚持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，全县遴选出150多个小切口工作项目，通过归并整合，提炼出50个重点工作品牌，分类制定工作目标，明确工作内容。

## 二、坚持用“看得见”标准，增强职工获得感

找准产改主攻点。按照工作成效务求“看得见”标准推动产改工作，措施更趋简明务实。赋予“看得见”12项深刻内涵。针对“看”，重点抓好有载体可看、有典型可看、有成效可看、有现场可看等“四个可看”；针对“得”，重点抓好企业得效益、广大职工得实惠等“两个获得感”；针对“见”，重点抓好见人、见事，见建党精神，见劳动精神、见劳模精神、见工匠精神等“六个可见”。

用好改革创新主抓手。搭建“流动职校”“工会会客厅”“工派服务队”“职工好食堂”等载体，聚焦产改任务开展各类活动，强化思政引领，树立“技高多得、多劳多得”鲜明导向。近20名产业工人新获省、市五一劳动奖章和市劳动模范称

号；创评全国工人先锋号 1 个；55 个车间、班组先后获得省、市五一劳动奖状和“工人先锋号”等荣誉称号；2 人分别获评“江苏省职工十大先进操作法”；1 个项目入选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江苏工匠人才创新成果展；30 人先后获评市、县“五小”活动优秀项目奖，60 余名产业工人获得“金蓝领”创新高技能产业人才增薪补贴。

引导社会组织积极搭手助力。引导社会组织从思政引领、技能提升、法律援助、帮扶解困等方面入手，有力助推产改工作向纵深发展。举办以弘扬工匠精神为主题的书画摄影巡回展 32 场次，组建思政宣讲小组，走进企业、车间和班组，开展微宣讲 120 余场次，受众 5 万余人，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；借助县发明协会科技创新优势，开展科技创新人才进企业和企业技术人员进协会“双进”活动，县发明协会助力企业改进科技创新项目 20 余个，16 名产业技术工人先后加入发明协会，协会在 2023 年 12 月被省总工会表彰为“全省服务职工成效明显的社会组织”；邀约 10 多名律师志愿者，定期分析研判职工维权工作的开展状况，以购买服务的方式，引导律师协会组织律师参与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和劳动保护检查，加大对拖欠职工工资、工伤、人身伤害等维权案件救助力度。2023 年以来，律师协会牵头共受理职工劳资纠纷案件 13 件，成功调解 12 件，结案率达 98% 以上；引导劳模协会、志愿者协会、慈善协会等社会组织，面向产业工人深入开展各类公益活动 20 多场，面向产业工人队伍中的困难群体提供物资救助、技能帮扶、就

业扶持等服务 60 多起。

### 三、坚持用“品牌化”统揽，凝聚产改强大合力

**品牌凝聚产改主体责任。** 县委常委会 2 次听取产改工作汇报，研究将产改工作上升为县委重点工作事项。县产改领导小组召开联席会议 3 次，印发产改工作专报 6 期，4 次向县委、县政府主要领导书面汇报工作，2 次得到县委主要领导批示。县产改办制定出台 5 份规范性文件，高质量指导全县产改工作深入开展。

**品牌强化责任传导。** 21 个产改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均将产改任务高度浓缩为品牌化项目，合力打造产改品牌 30 多个，形成了各部门协同齐抓共推产改的良好氛围。

**品牌激发建功热情。** 始终围绕产业工人特点和需求来谋划和推进，以职工为中心推进产改品牌建设，改革赢得了广大职工积极支持和参与。

---

报：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，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。

新时代江苏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联席会议召集人、副召集人。

送：省产改联席会成员单位、省有关单位，各设区市产改领导机构。

---